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淮北市人民政府

2024年3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目标与策略	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2
第二节 城市性质	3
第三节 规划目标	3
第四节 规划策略	3
第二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5
第一节 划定落实国土空间控制线	5
第二节 优化主体功能区	5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6
第四节 完善国土空间功能结构	7
第三章 优化农业农村空间布局，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淮北样板	8
第一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8
第二节 构建农业空间格局	9
第三节 统筹乡村空间布局	10
第四节 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11
第四章 持续推进生态空间保护修复，绘就“生态美城”绿色画卷 ..	13
第一节 稳固生态空间格局	13
第二节 强化重要生态空间保护利用	14
第三节 加强重要生态资源保护	14
第四节 巩固拓展生态修复“淮北模式”	16
第五章 强化城镇空间集约集聚，支撑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	18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18
第二节 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	18

第三节	优化重要产业空间布局	20
第四节	促进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21
第六章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现代化城市 ..	23
第一节	完善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空间布局	23
第二节	完善多级公共服务体系	24
第三节	健全蓝绿与开敞空间体系	25
第四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	26
第五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27
第六节	完善中心城区综合交通系统	27
第七节	合理利用城市地下空间	28
第七章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彰显运河故里特色魅力	30
第一节	保护利用历史文化遗产	30
第二节	塑造城乡空间特色风貌	31
第三节	保障文旅融合魅力空间	31
第八章	完善设施网络，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33
第一节	支撑高效快捷的对外交通体系	33
第二节	构建绿色低碳能源网络	34
第三节	完善水资源安全保障网络	35
第四节	统筹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36
第五节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36
第六节	构建综合防灾设施体系	37
第九章	融入区域格局，促进圈群空间协同	41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	41
第二节	有效支撑淮河生态经济带空间协同	42
第三节	全面推进相滩一体化发展	42

第十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44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44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	45
第三节	健全配套政策和技术体系	47
第四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49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50

前 言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依据《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安徽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淮北市组织编制了《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落实打造“三地一区”战略定位、建设“七个强省”奋斗目标，紧紧围绕“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国家园林城市、皖北新型城镇集聚区、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战略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本规划是淮北市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市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编制下位国土空间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具有综合性、战略性、协调性、基础性和约束性。

规划范围为淮北市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规划分为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末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第一章 目标与策略

面向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围绕“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的重要职责，科学确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指导思想、规划目标和策略。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统筹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统筹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实现国土空间底线牢固、结构优化、效率提高、品质提升、特色彰显、治理有效。打造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和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幸福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淮北篇章。

第二节 城市性质

承接国家战略，落实安徽省委、省政府对淮北新时期发展要求，淮北市城市性质为：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国家园林城市、皖北新型城镇集聚区、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第三节 规划目标

2035年，全面形成优势互补、底线牢固、竞争力强、品质优良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为开放、协调、高水平打造皖苏豫三省交会区域改革开放新高地、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示范区、全国资源型城市绿色转型发展样板区和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高质量建设有影响力的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筑牢基础。

2050年，全面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建成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承载高质量生活的美丽家园，全面支撑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淮北。

第四节 规划策略

底线约束、安全韧性。严守耕地、生态、水资源等资源安全底线，统筹耕地保护、生态建设与城镇开发。推动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加强生态屏障、生态廊

道和生态网络建设，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完善国土空间安全基础设施，增强国土空间安全韧性。

集约集聚、高效协同。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坚持“四水四定”原则，优化形成疏密有致、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城镇体系格局，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要素向城镇高效集聚，强化城镇空间集约协同，提升国土空间竞争力。

城湖共生、绿色低碳。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强中心湖廊、矿山采石宕口以及采煤沉陷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利用，创新空间开发建设模式，加快空间利用绿色转型，塑造“煤美与共、湖上淮北”，营造蓝绿交织、城湖共生、绿色低碳、和谐宜居的现代山水城市。

提升品质、彰显魅力。强化城乡风貌塑造与管控，营造舒适便利的宜居空间、富有活力的宜业空间、健康安全的韧性空间、环境优美的蓝绿空间。统筹保护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空间，促进历史文化、自然山水与城乡空间融合，提升国土空间品质魅力。

畅联互通、共建共享。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部崛起等战略机遇，完善区域综合交通网络，加强与长三角及中原城市群区域中心城市互联互通，提升与省内国土空间发展轴带及中心城市联通水平。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形成智慧高效、联动开放、共建共享的国土空间新格局。

第二章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优化国土空间格局，统筹划定落实“三区三线”，优化细化主体功能定位，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第一节 划定落实国土空间控制线

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到 2035 年，淮北市耕地保有量不少于 1637.74 平方千米（245.66 万亩）；优先将长期稳定利用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全市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少于 1449.37 平方千米（217.41 万亩）。

严格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到 2035 年，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少于 33.89 平方千米。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逐步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到 2035 年，全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不高于 292.47 平方千米。

第二节 优化主体功能区

落实细化主体功能区。落实全国、省主体功能区战略要

求，以乡镇为基本单元，细化主体功能定位，确定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城市化地区。

落实农产品主产区布局。将保障农产品生产和供给安全的重要区域划入农产品主产区。

筑牢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将保护淮河流域生态安全、生态功能价值十分重要的区域划入重点生态功能区。

完善城市化地区布局。将引领和带动城市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区域划入城市化地区。

叠加能源资源富集区和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在上述三大基本功能区基础上，落实区域重大战略，衔接相关规划，将矿产资源丰富、空间分布集中的地域，叠加确定为能源资源富集区；将历史文化资源富集、空间分布集中的地域，叠加确定为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

第三节 构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主两带、四区两屏”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落实安徽省“一圈两屏三带五区”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和三条控制线为基础，突出淮北自然地理、人口分布和城镇化阶段等特征，全面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构建“一主两带、四区两屏”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在市域层面划分生态保护区、

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六类一级规划分区。

第四节 完善国土空间功能结构

合理调整农业用地结构与布局。引导林果业上山上坡，鼓励利用“四荒”资源，不与粮争地。强化补充耕地资源储备，逐步推进即可恢复耕地恢复种植条件，引导农业结构调整向耕地连片、增产提效方向转变。严格保护现有林地资源，拓展绿色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

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内部结构，推进村庄建设用地集约化，保障乡村振兴发展用地需求，优先保障中心城区、县城、中心镇和产业集聚区用地需求，逐步增加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和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稳定未利用地结构和布局。严格保护水域、湿地，积极推进流域整治、水系生态修复及管护等相关工程实施，确保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未利用地规模总体稳定、生态功能持续提升。

第三章 优化农业农村空间布局，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淮北样板

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严格保护耕地资源，优化农业空间布局，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做到“良田粮用”。统筹乡村空间布局，强化村庄规划指引，建设彰显徽风皖韵、田园风光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节 加强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严守耕地数量。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用途管制制度，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落实“占补平衡”。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行为，防止耕地“非粮化”。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有效补充耕地。实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制度，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加的优质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避开水源地生态脆弱区、水土流失区，划定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和战略储备区域，将水土条件具备的地区内空闲村庄、废弃坑塘、废弃沟渠、废弃矿山、低效园地、残次林地等纳入储备区，强化耕地后备资源储备。

提高耕地质量。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范围内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化田间道路布局，加强

农田灌排工程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推行土壤培肥，提高补充耕地的综合产能，改善土壤理化性状，推广土地深耕、深松技术，增加耕作层厚度，增强耕地保水保肥能力。

改善耕地生态。推动农药化肥减量化，回收废旧农地膜，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支持发展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建立耕地生态补偿机制。实施水肥一体化技术，不断提高水肥资源利用效率。实施高效节水灌溉提升行动，推广先进适用的管灌、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技术，形成较为完善的农村全域灌溉体系，提高现代农业“智慧灌溉”水平。

优化耕地布局。推动耕地集中连片保护，优化耕地布局。结合农业空间格局和乡村振兴战略布局，落实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工程，优化区域布局和生产结构，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切实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大力提高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水平。

第二节 构建农业空间格局

构建“一圈两带一区”农业空间格局。以自然地理条件和农业生产适宜性为基础，落实省级“‘一陵亘两原，两山润良田’的一陵两原两山”农业空间格局，结合农业资源分布特点，形成“一圈两带一区”农业空间格局，促进农业高效发展，夯实粮食安全基础。

夯实基础农业生产空间。坚持农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在宿永路以南区域布局建设优质高效粮畜功能区，重点发展双堆集镇、五沟镇、铁佛镇优质小麦生产基地，双堆集镇、五沟镇、孙疃镇优质玉米生产基地和临涣镇、铁佛镇、四铺镇优质大豆生产基地。

保障“淮优”农产品生产空间。依托特色农业基地，拓展特色农产品生产空间，实现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在东部沿山地区，利用山地资源优势，重点发展石榴、葡萄、笆斗杏、灵枣、苹果等地方特色水果。在新沱河沿岸地区，重点发展水蜜桃、西瓜、葡萄等地方特色水果。加强渠沟镇、高岳街道、烈山镇等城市近郊型乡镇设施蔬菜基地建设，促进石台镇、宋疃镇、古饶镇、百善镇、韩村镇、四铺镇、五沟镇、孙疃镇等重点乡镇蔬菜产业发展。

保障畜禽养殖生产空间。合理保障畜禽养殖生产、辅助设施农用地，保障水产养殖区建设。生猪和牛羊规模养殖重点向宿永路两侧及其以南地区、古饶镇布局，家禽养殖重点向韩村镇、铁佛镇等乡镇集中。

第三节 统筹乡村空间布局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推进城乡土地要素融合，健全城乡统

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持续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向农村延伸和覆盖，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依托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构建一体化、网络化的城乡体系，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深度打造城乡融合“淮北样板”。合理布局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科学编制村庄规划。在城镇开发边界外，按照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和其他类等五种类型统筹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引导各种优质资源要素进入乡村，优化村庄空间布局，支撑建成基础设施完善、服务体系健全、基层治理有效、公共服务优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推进乡村空间治理。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推进乡村道路、河道、杆线、荒地等整治，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构建村落与田园融合共生的美丽乡村，挖掘乡村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和自然景观资源，塑造错落有致的皖北平原地区乡村特色风貌。

第四节 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全面推进农用地整理。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储备区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将中低质量的耕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实施提质改造。实施“小田并大田”“一户一块田”工程，优化耕地布局，提高耕地数量和集中连片度。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综合运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相关政策，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进行综合整治，分阶段落实农村居民点整治工程。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解决宅基地布局散乱和超标准用地问题。开展空心村、搬迁村庄宅基地整理复垦。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集约精准保障新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第四章 持续推进生态空间保护修复，绘就“生态美城”绿色画卷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和空间协同保护，牢守生态安全底线，发挥河湖水系和山脉在淮北生态系统中的基础性作用，构建全域生态保护格局，强化生态空间管控，系统保护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煤炭等矿产资源，加强采煤沉陷区和采石宕口综合治理，统筹生态空间保护利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一节 稳固生态空间格局

稳固“一廊两屏三脉多点”生态空间格局。落实安徽省“一心两屏四廊多点”生态空间格局，结合生态保护现状，稳固“一廊两屏三脉多点”生态空间格局，为全市提供安全稳定的生存和发展环境，增强生态系统的支撑能力。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强化自然资源保育，进一步推进生物多样性和地质地貌景观多样性保护，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和城市生态品质，整合生态基础设施，在市域内构建“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严格自然保护地管控。龙脊山等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

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推进自然公园生态体验服务设施建设，促进与城乡生态空间耦合联通。

第二节 强化重要生态空间保护利用

持续推进中心湖廊生态保护修复。保护沿乾隆湖、南湖、绿金湖、朔西湖共同构成的环湖湿地，采用生态化手法提升湿地资源的综合价值，突出洪水调蓄、生物多样性维护、游憩等不同功能。

优化形成动静相宜滨水空间布局。在强化生态修复与治理的基础上，严格控制发展规模与开发强度，加强风貌管控，创新利用各类生态景观、历史人文等资源，塑造生态、科创、文旅融合的城市开敞空间。

第三节 加强重要生态资源保护

推进林地资源保护。以沿湖、沿河区域林地和相山生态屏障、龙脊山生态屏障为主，水源保护地、森林自然公园及湿地自然公园等为重要控制点，以城市主干交通线、河流水系景观防护林带和农田林网为骨架，形成林路、林水、林田、林园相依相通的林地布局。

科学确定造林绿化空间。按照“宜林则林、宜灌则灌、

宜草则草”原则，挖掘适宜造林绿化空间，合理安排年度造林绿化任务。

强化水资源保护。强化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严控地下水超采。科学配置引江济淮、淮水北调等调水工程用地，保障淮北市地下水置换。加强节水、封填开采井等综合治理措施，逐步减少超采区地下水开采量，促进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强化产业园区、重大产业布局等建设项目水资源约束，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布局。

加强河湖水面与湿地保护。加强河流、沟渠与采煤沉陷区水域的连通，形成河渠串联、水域相通的水系水网联通格局。加强水域岸线生态空间管控，严禁非法侵占河道、水库等。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利用管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与限额使用、依法占用、占补平衡、生态补偿等湿地管理制度，确保市域湿地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

保障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建设。优先保护生态公益林、水源涵养区、森林旅游区域和自然保护地的森林生态系统，在重点保护区域划定一定范围的缓冲林带，保障水系和生态绿廊的连通成网，维育生物多样性的良好生境。加强重点区域湿地生态系统多样性保护，构建人工和自然和谐统一的湿地生态系统，加强动物栖息迁徙生态廊道与节点保护。

加强矿产资源保护与开发。落实省级规划重点勘查区，加强煤层天然气、地热资源、煤矿深部勘查，以及优质非金属

和铁、铜等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第四节 巩固拓展生态修复“淮北模式”

科学划定生态修复重点区域。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原则，依据生态系统受损程度评价，划定生态廊道修复重点区、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区、露采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重点区、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耕地质量提升重点区、采煤沉陷生态修复重点区、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区 8 类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统筹划分生态修复分区。以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为基础，突出自然地理和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连通性，划分中心城区生态品质提升区、高潜水位煤粮复合综合治理区、相山—龙脊山山林生态屏障生态保育区、中部耕地质量提升与农村环境整治区、南部濉河水环境修复与耕地质量提升区 5 个生态修复分区，明确各分区生态修复主要任务和总体布局。

重点推进矿山生态修复。结合全市露采矿山立地条件、区位及交通条件，针对山体破损、地质灾害、景观破坏等问题，在对矿山进行地质灾害消减后，采取功能修复、农林复垦、生态重建、自然恢复等多种模式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持续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创新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理念，生态修复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坚持“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渔则渔、宜建则建、宜游则游”原则，推广“深改

湖、浅造田、不深不浅种藕莲” “稳建厂、沉修路、半稳半沉种上树”等治理模式，分区分类实施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重点推进城郊采煤沉陷区和南部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

第五章 强化城镇空间集约集聚，支撑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围绕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推进相滩一体化发展，促进人口向城市化地区集中，提升中心城市功能，统筹兼顾经济、生活、生态、安全等多元需要，优化形成多中心网络化开放式集约型的城镇空间结构和格局，促进城镇空间向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转变，提高城镇空间品质，增强居民幸福感。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构建“一主两带一组群”城镇空间格局。落实安徽省“两圈两带两区”城镇空间格局，结合城镇建设适宜性评价，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要求，构建“一主两带一组群”网络化开放式集约型城镇空间格局，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全面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

明确城镇体系等级规模。适应人口总量、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分类引导城市化地区集约高效发展，构建“中心城市—县级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城镇等级规模结构，形成区域一体、城乡融合的网络型城镇体系。

第二节 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

构建四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优化城乡功能体系，构建

“市—县—镇—村”四级公共服务配套体系。合理保障各级各类城乡公共服务用地供给，优化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满足多层次多样性公共服务需求。

优化文化设施布局。完善中心城区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保障社区文化设施建设需求。提升濉溪县城公共文化设施能级，布局一批反映县域文化资源特色和城乡居民需求的文化设施。保障每个乡镇布局1处综合文体活动中心，每个行政村配建1处文化活动的建设需求。

完善教育设施布局。按照适龄人口规模配置幼儿园、小学、初中，保障每个乡镇1所公办初中、1所公办中心小学和1所公办中心幼儿园的建设需求，推进村庄按需优化小学和幼儿园布局。支持高等教育高水平发展，保障特殊教育设施和终身教育设施用地需求，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构建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

保障体育设施用地空间。保障中心城区竞技体育和全民健身设施空间需求。完善濉溪县城公共体育设施布局。推进乡镇体育设施建设保障每个乡镇1个全民健身中心、1个全民健身广场、1个多功能球类运动场建设需求。大力提高户外运动空间供给，鼓励在已有公园增设笼式运动场、“三大球”运动场地，新建公园应按照“体绿结合”上限确定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占比。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全市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

力，保障每个乡镇（街道）布局 1 所公办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一村一室（站）”原则，补齐村级卫生服务机构短板。

完善养老设施布局。促进中心城区养老服务设施均衡布局，重点推进区级养老设施建设，结合社区生活圈，推进社区养老设施建设。支持社会主体建设养老设施，优化养老设施空间布局。推动实现乡镇敬老院、照料中心等设施全覆盖，支持乡村地区存量养老服务设施改造，支撑医养有机融合，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质量。

保障福利设施用地。统筹优化中心城区儿童福利设施、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等布局。推进殡葬服务设施布局优化，科学统筹建设殡葬服务设施，推动形成覆盖城乡、设施完善、供给充足的殡葬服务网络。

构建高品质的城乡生活圈。以中心城市和濉溪县城为中心，构建市域城乡生活圈，城镇生活圈配置市级或县级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商业、公园等。城乡基层社区生活圈配置日常基本保障性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活动场所等，营造互嵌互融的基层社区环境，促进共享发展。

第三节 优化重要产业空间布局

保障高标准产业空间。坚持产业集群化、规模化，围绕

淮北主导产业体系，引导产业向园区集中、促进产城融合，以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濉溪经济开发区、相山经济开发区、杜集经济开发区、烈山经济开发区和段园工业集聚区为主体，形成省际合作产业组团、凤凰山产业组团等相互协作的空间布局。

促进产城融合发展。强化功能配套，优先保障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空间，支持园区集中建设企业非生产性配套设施。支持在产业空间内按公益属性和刚性控制要求补充基础保障型配套设施和品质提升型设施，强化生活性与生产性功能配套。

优化创新平台布局。保障重点实验室、产业研究院和企业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空间，支持建立点面结合、布局合理、运行高效的科技创新体系。以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东部科教新城为主体，保障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技术创新研发空间。保障杜集经济开发区高端装备制造、相山经济开发区电子信息和绿色食品、濉溪经济开发区金属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技术研发空间需求，支持建设科产城人高度融合的科技创新型园区。

第四节 促进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框定总量，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增存挂钩，精准有效配置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实现“优地优用”，推进城镇建设用地混合开发和空间复合利用，提高土地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动城镇开发建设由外延扩张

向内涵提升转变。

优配增量，保障重点项目和产业用地需求。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应优先保障区域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用地需求，重点保障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区、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等产业园区工业用地需求，加强补齐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挖潜存量，促进城乡低效闲置土地再利用。健全存量土地利用政策机制，推进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再开发。推进重点片区等低效用地集中区域二次开发改造；引导中心城区城中村、外围郊区村集中连片改造，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和环境品质。

提升质量，提高建设用地综合利用绩效。坚持“亩均论英雄”，实施“标准地”制度，规范产业园区建设用地强度、结构、效益等指标标准，加大对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力度，提高产业土地利用效率。整合改造各类“小、散、乱”产业园区，鼓励符合条件的开发区扩区升级。

第六章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现代化城市

统筹推进城市转型和功能提升，优化中心城区功能结构，提升城市空间品质。推进公共服务设施均衡布局，促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推动城市更新改造，提高城市安全韧性。延续“山水在城中、城在山水中”城市空间肌理，促进蓝绿空间贯通，彰显平原地区山水城市特色风貌。

第一节 完善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空间布局

优化中心城区功能结构。顺应城市发展规律，优化中心城区功能布局，彰显“山、水、城”相融的空间特色，形成“一带双城三青山”空间结构。“一带”为中心生态湖廊；“双城”为西城区和东城区，“三青山”为相山、泉山、龙脊山。依据发展趋势和基础条件，划分六大城市功能片区，相山片区、杜集片区、凤凰山片区位于西城区；龙湖片区、烈山片区、高新区南区位于东城区。

细化城镇发展区规划分区。落实中心城区空间结构，依托现状条件，尊重山水格局，将中心城区城镇发展区划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

第二节 完善多级公共服务体系

构建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依据中心城区功能布局，构建“城市级—片区级—组团级”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同步构建15分钟—10分钟—5分钟社区生活圈，提供满足各年龄段社区居民生活所需的基本配套设施与公共活动空间。

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根据人口规模及分布情况，合理规划幼儿园布局，实现托幼一体，支撑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推进义务教育设施均衡布局。

优化医疗设施布局。完善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等医疗设施。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积极保障区级公共卫生中心用地需求，提高城市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构建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优化重大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布局一批彰显淮北特色地标型文化设施。推进淮北市图书馆新馆、大剧院、博物馆等重点项目建设。结合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在相山区、杜集区、烈山区各布局1处以上的片区级公共文化空间。

完善体育设施布局。支持各级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建设，保障滩河体育公园、东湖体育公园新建或扩建空间需求，合理利用公园绿地、城市闲置空地等建设体育活动设施。在人口稠密地区、大型居住区周边，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用地保障，补

齐全民健身设施短板。

统筹社会福利设施布局。健全社会福利设施网络，统筹布局儿童福利、残疾人社会福利和其他社会福利设施。支撑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高质量均衡的养老设施网络建设。

第三节 健全蓝绿与开敞空间体系

完善城市公园体系。通过河道整治、采煤沉陷区和采石宕口综合治理、城市更新，拓展城市绿色空间，构建由郊野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口袋公园）组成的多层次、多要素公园体系。充分利用河流水系两侧、老城区的边角地、夹心地、插花地等难以独立开发的零星土地等空间，以“见缝插针”的方式增加小型公园绿地。

构建功能复合城市生态网络。结合中心城区山水自然资源，推动公共空间与自然生态相融合，构建可游览、可通风、内外贯通的“一带一环四楔”城市生态网络，提高生态空间品质。

构建中心城区通风廊道。重点沿城市湖廊、道路、水系、绿楔、基础设施廊道及其他带状生态空间构建通风廊道，构建“四主六次”二级城市通风廊道体系。

第四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

塑造城市特色空间结构。保护中心城区山水田城交融的自然格局。围绕“精致淮北，水墨相城”的空间特色主题，构建“一带双城三青山，六湖九河十八湾”的总体城市设计结构。

分类控制城市天际线。重点加强滨湖、沿山地区高度特殊管控，优化城市天际线。中心湖廊两侧整体建筑高度的起伏应以相山为背景，沿中心湖廊向东西两侧延伸的各条水系形成开敞空间，通过植被、多层与高层建筑的位置、开敞与连续的控制，形成向水面梯度递减的建筑层次，增加滨湖天际线层次感，彰显“城湖共生”空间特色。

加强廊道界面控制。结合人民路、沱河路、梧桐路等9条城市风貌展示路径，综合考虑建筑的稳重感和层次感，合理确定形体高宽比；控制沿街绿化宽度和建筑退让距离，营造舒适宜人的街道尺度。重点控制沿路两侧建筑组群的秩序、体量、色彩、材质，形成层次丰富、错落有致的廊道界面。位于城市风貌展示路径、水系、景观廊道交汇区域的重要节点，保持空间适度开敞，加强绿化景观营造和人文景观展示。

强化视线通廊控制。依托相山、泉山、龙脊山、中心湖廊等生态节点与人民路、时代公园等城市重要空间节点，构建淮北特色风貌的景观眺望体系。打通城市眺望点与周边生态空间的视线关系，突出公共活动中心、控制好城市眺望点之间或与重要公共空间两级视线廊道。

第五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划定城市更新重点区域。依据城市体检评估，识别重点问题和更新潜力空间，将环境整治、生态修复、功能提升作为工作重点纳入城市更新重点区域进行规划管控，划定“六点一带”城市更新重点区域。

分类推进城市更新。结合城市更新重点区域，科学评估更新对象，按照棚户区（城中村）、老旧居住小区、老旧工矿区、老旧商业区进行分类施策，差异化更新。

第六节 完善中心城区综合交通系统

构建级配合理的城市道路网络。延续优化“外环内网”的城市干路网结构，保障城市快速路网建设，根据用地功能差异布局级配合理、疏密有致的城市道路网络，形成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四级路网体系。优化完善主干路系统，规划“十一横十四纵”主干路网，服务中心城区各片区及功能组团间联系需求。

完善多层次城市公共交通系统。构建线网布局合理、设施完善、服务高效的公共交通系统，预留城市轨道交通廊道，与市域（郊）轨道共同服务主要客流走廊。保障城市公交枢纽和场站（含轨道交通）用地，提高站点覆盖率，在淮北西站、淮北北站、淮北站等综合客运枢纽处集约布局公交枢纽。

增强静态交通供给能力。构建“配建停车为主、公共停

车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停车供给模式，形成“新城适量、老城控制”的差别化停车供应体系，因地制宜开展公共停车场建设。新建社会公共停车场、公共建筑停车场和住宅小区停车位，应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配建充电桩，并预留远期发展需要。

构建分区分级的慢行系统。按照城市居民生活、工作、休闲等慢行交通流向特征设置步行、自行车与其他慢行交通通道。居住区与城市公共交通场站、客运交通枢纽、公共建筑、企事业单位、商业步行街、城市绿地广场及近郊景区步行交通、自行车交通及其他慢行交通系统应紧密衔接，形成高密度、无间断、完善的慢行交通网络。

第七节 合理利用城市地下空间

鼓励地下空间竖向分层立体综合开发。开展地下空间地质调查，识别采煤沉陷影响区域，确定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总体布局，促进地上地下有机结合。注重分层立体综合开发、横向相关空间连通、地面建筑与地下空间协调发展，构建由地下交通、地下公共服务、地下商业、地下市政等各类地下设施组成的复合型、现代化城市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体系。

强化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地下文物埋藏区原则上不开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如确需建设必须进行严格可行性研究和选址论证。针对地表沉陷易发区，定期对道路、地下建筑、

地下管线等开展专项检测，推进地下市政管网提升改造。

第七章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彰显运河故里特色魅力

保护和传承淮北特色历史文化遗产，以隋唐大运河为重点，加强历史文化遗产空间保护，构建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促进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塑造城乡空间特色风貌，提升运河故里特色魅力。

第一节 保护利用历史文化遗产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体系。构建以“一条文化带、一个重点区域、多点”为主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统筹划定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城市紫线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

保护利用文物古迹。严格保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红色文化以及其他重要文物遗存，重点保护和利用中国大运河柳孜遗址、石山孜遗址等代表性历史遗存。严格保护淮北口子窖窖池群及酿酒作坊国家级工业遗产，加强系统性保护利用。加大历史文化遗址保护和修复力度，促进文化资源开发利用，支持打造长三角地区知名旅游目的地。

保护历史文化名镇。加大力度保护临涣古镇内历史空间格局清晰、传统风貌较为完整的核心地段。支持濉溪石板街标志性历史遗存的保护与城市公共空间的建设有机结合，传承与展

示淮北历史文化。

弘扬红色文化精神。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资源，建设淮海战役支前纪念馆，改造提升淮海战役纪念馆和烈士陵园，完善丰富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内部陈列展示，打造长三角重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第二节 塑造城乡空间特色风貌

彰显平原地区城乡特色风貌。延续历史文脉和空间肌理，加强城市设计和村庄规划，塑造宜居适度、集约紧凑的山水城相融的城市空间和田园矿相间的皖北乡村风貌。

构建蓝绿交织、山水交融城市风貌。充分挖掘城市空间特色资源，科学确定空间特色主题，构建“城在山中、湖在城中、山水相映、景城相融、绿带环绕”山水生态城市空间结构与形态，促进淮北从“煤城”走向“美城”。

引导多元融合乡村风貌。积极探索资源型城市乡村建设模式和经验，统筹城乡发展布局，构筑普惠城乡的乡村绿色空间体系和绿色空间单元，构建城绿相依、田园与乡村相映、休闲与生产相融、功能与风景共融的空间格局，打造资源型城市和美乡村的先行区、示范区。

第三节 保障文旅融合魅力空间

完善城乡魅力空间网络。构建以隋唐运河古镇、濉溪古

城、南翔云集等文化旅游商业街区为主，南湖南岸、大唐电厂、啤酒厂特色街区等项目为补充的多功能城市夜游空间格局。落实省域绿道主干线路，完善区域级绿道，有机串联城市内部特色街区、公共空间与外部湖泊水系、山体、风景名胜区、历史古迹等区域，构建“多层次、多类型、多节点、网络化”的绿道系统。加强老城区、矿区等人文魅力空间以及相山、龙脊山、中心湖廊、河流水系等自然魅力空间的保护利用，串联形成精品人文景观旅游廊道。

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布局。以“全域旅游+”理念创新业态、丰富功能，围绕“美好城乡自然风光、隋唐运河历史文化、红色传统教育”三大旅游品牌，推进“中心城市旅游服务区、百湖湿地休闲旅游区、山林山乡休闲旅游区、隋唐运河古镇休闲娱乐区、历史文化风情体验区、古今战地寻踪旅游区”六大文化旅游片区建设，保障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需求，支撑市域内多个文旅景点及服务设施发展。

第八章 完善设施网络，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畅接国家交通走廊，加快形成多维多向联系通道，构建以对外通道为主干、城际通道为骨架、城市道路为基础、客货运枢纽为支撑的内联外通、相互衔接、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坚持适度超前、统筹推进，着眼于补短板、强弱项，以协同融合、安全韧性为导向，统筹各类基础设施和安全设施布局，重点强化水资源、能源安全保障，切实提高城市应对风险的能力，构建系统完备、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支撑高效快捷的对外交通体系

支持区域现代化铁路交通网络建设。规划形成“4高3普1市郊”铁路网布局，充分衔接淮北市周边国家干线铁路网络，促进区域一体化发展。

支持内通外达的干线公路系统布局。支撑建设顺畅的高速公路网络，保障“四横三纵十一点”的高速公路网络体系建设。规划“七横七纵多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网络，强化中心城区对外辐射，进一步加强毗邻乡镇间交通联系。

保障客货运综合交通枢纽布局。规划建设淮北通用机场，形成“空、铁、水、公”四位一体的交通设施体系，巩固提升淮北市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地位。

保障航道与码头建设。保障淝河航道、萧滩新河航道、沱河航道和界宿新河航道建设，形成“一横三纵”航道体系。支持建设“十码头”，“四船闸”和“二水上救助基地”的水运配套设施。

支持城乡物流体系和货运通道建设。保障青龙山国际陆港和淮北智慧物流园建设，支持段园、石台、百善、临涣、孙疃、南坪等物流中心建设。强化空铁水公多式联运体系，保障邮政快递枢纽和国省干线公路沿线货车停车场建设空间。

支持县（区）乡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支持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形成县（区）级寄递公共配送中心、乡镇寄递公共配送中心、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三级设施支撑的农村寄递服务网络。

第二节 构建绿色低碳能源网络

保障能源基础设施廊道布局。保障基础设施廊道建设，将距离相近、走向相同的高压走廊、高速公路、铁路、区域性燃气管线并廊建设。围绕“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定位，保护“皖电东送”输电通道，推动市域“双环网”供电网络建设。

优化能源利用结构。统筹各类生物质资源，发展多元化生物质能利用方式，积极推进生物天然气应用，因地制宜建设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快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调整，强化

建筑、交通、工业等领域的节能降耗，推广综合储能设施建设，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智能的能源体系。

保障供电设施网络建设。进一步完善主网结构，提高电网受电、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合理规划布置变电站用地，控制高压走廊布局及用地，促进电网发展与城市建设相协调。

支持多源多向燃气设施网络建设。支持输入通道和本地管网建设，优化市域输配管网布局，形成安全可靠的燃气供应系统，统筹布局门站、调压站及储气设施。

保障供热设施分区布局。保障以热电联产为主，其他清洁能源为补充的格局形成。保障热力供应安全稳定，推进热源项目及热力管网建设。加强智能控制和热力供需动态优化配置，建设综合能源站，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第三节 完善水资源安全保障网络

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优化农业用水结构，保障农业节水工程建设。保障淮水北调及引江济淮二期工程建设，优化输水线路、配水管网，合理确定城乡一体化供水模式。

夯实水资源安全本底。利用采煤沉陷区、平原洼地，拓展水资源调蓄空间。在乡村地区，推进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改善水生态环境。推进重点水源建设、水系水网连通以及

皖北地区群众喝上引调水等工程，基本实现“调引蓄提、互联互通、多源互济”。

支持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供水水质，完善延伸供水管网，优化供水格局，强化不同供水分区间管网的互联互通、互为备用与应急调度能力，建成统筹城乡、服务均等的一网供水系统，提高城乡供水系统应急调度及安全保障能力。

第四节 统筹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支持雨水排水系统建设。市域排水体制均为雨污分流制。完善城乡雨水排除系统，提高城乡排涝设施能力，消除雨涝灾害。保留山洪排除通道和自然水面以应对超标雨水，并与城市景观相结合。加强城市排水河道、排涝渠、雨水调蓄区、雨水管网和泵站等工程建设，合理划定城镇雨水分区，城镇雨水按照分区实行就近排放，实现建成区雨水系统全覆盖。

支持垃圾处理与管理体系建设。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要求，支持无废城市建设，全面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分类运输、分类中转、分类处置，实现可回收物 and 各类其他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计量及分类中转，新建收集点、中转站要兼具垃圾分类与资源再生回收功能。

第五节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加强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以数字底座为核心的

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推进 5G 网络深度覆盖和应用推广，实现城市、乡镇及重点行政村千兆光纤网络全覆盖。支持物联网、云计算、智能处理等安全技术攻关和应用，汇集各类城市大数据，形成智慧淮北核心战略信息资源库。支持城市智慧管控平台建设，有效掌握全市各类民生和政务数据，支撑跨部门协调和高效联动，实施高效、精准、安全的城市管理。

完善邮政电信基础设施布局。合理安排中心城区内各类邮政局（所）建设空间，缩小服务半径，增加服务覆盖面，建设区域性邮政快递枢纽。统筹布局 5G 基站，实现市区 5G 网络全覆盖。

第六节 构建综合防灾设施体系

构建完善的灾害应急预警系统。支持不同信息平台之间的对接，完善对城市多灾种的监测预警机制。协同推进气象、环保、地震、防汛、地质、突发公共医疗卫生事件以及重、特大火灾等灾害的监测预警，构建长期的监测与评估体系和完备的应急体系。

划示灾害风险分区。科学评估风险等级，将市域划分为灾害高风险区、灾害中风险区和灾害低风险区。灾害高风险区应控制工程建设活动，并根据主要灾害风险类型，加强防洪设施体系建设，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开展生态修复和土地综合整治。灾害中、低风险区应提高重点建筑物抗震设防等级、地质和洪

涝防灾与应急保障能力，增强基础设施防灾与应急保障能力，建立完善的避难疏散体系。

明确防洪标准。加强防洪排涝排水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提高城市防洪能力。加强主要河流堤防提质升级综合整治，逐步拆除改造阻水建筑物，提高河道泄洪能力。

严格排涝标准。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合理增设排水管道、泵站和蓄水池，全面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促进雨水资源有效利用。加快建设海绵型道路和广场，逐步推进雨水调蓄和利用，促进雨水源头减量。

抵御地震灾害。建设工程按照国家地震烈度区划图等有关规定进行抗震设防烈度参数设定，达到抗震设防要求。对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易发生塌陷等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按照国家高于地震设防烈度一度的标准进行设防。

加强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基于地质灾害综合评价，制定地质灾害防灾管控策略、地质环境管理对策、规划保障措施，确保城乡用地地质环境安全，强化地质灾害防御能力。开展采煤沉陷区及矿山采石宕口区地质灾害评估，对严重威胁城镇、交通干线、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区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避让或工程治理。

加强消防及救援能力建设。消防设施建设应与城乡建设同步，建立布局合理、设施完善、装备精良的现代化消防安全体系。

完善人防工程体系。按照市级—县（区）级—社区级三级配置城市疏散基地和应急避难场所。支持建立以人防指挥工程、医疗救护工程、防空专业队工程、人员掩蔽工程及配套工程和人口疏散地域（基地）组成的功能齐全布局合理的城市人防安全体系。推进应急应战一体化建设，为适合地下工作环境的重要经济目标关键部位和核心设施预留人防空间，保障极端条件下重要经济目标基本运转。

统筹应急避难设施。利用城镇公园绿地、广场、大型公共建筑等设施，完善应急救灾功能，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备的应急避难场所体系。

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救灾物资储备设施按“市—县区—乡镇”三级配置，形成纵向衔接、横向支撑、布局合理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研究共建淮海应急物资储备库，推进区域应急资源共享，支持市县（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完善县区级和乡镇级救灾物资库、救灾物资储存室布局，均衡配置救灾物资储备设施。

支持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按照防空防灾一体化、平战结合的原则，完善市、县（区）两级应急指挥场所布局，完善应急指挥救援体系。以社区生活圈为基础构建城市健康安全单元，完善应急空间网络，支持区域应急联防联控体系和突发事件协同处置机制建立，构筑布局合理、不同服务半径层次基本覆盖、居民能快速到达周边防灾设施的“安全城市”。

完善急救医疗服务网络。打造相濰一体化发展区 15 分钟和农村 30 分钟急救圈，形成以中心指挥调度为核心，各“120”急救网络医院联合的院前急救医疗体系。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应对突发性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和救治能力。

提升生命线系统韧性。全面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构建相濰一体的生命线网络系统，提高城乡生命线基础设施的防灾标准、覆盖率、地下化率和冗余度，建立安全可靠高效的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城市生命线系统工程。利用高速公路、国道、省道、铁路等骨干交通通道，构建应急疏散救援生命线通道网络。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以建设平安淮北为重点，优化空间布局，落实公安设施用地，强化安防系统，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第九章 融入区域格局，促进圈群空间协同

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部崛起、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等重大战略，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强化区域空间指引，优化重点区域空间组织，加强对外合作发展空间营造，推动形成开发保护合理有序、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区域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

融入长三角开放合作格局。抢抓国家重大战略叠加效应集中释放的历史性机遇，依托长三角城市群和中原城市群，立足“左右逢源、圈群互动”区位条件和资源环境优势，强化区域空间统筹和区域重要功能节点培育，支撑长三角地区电力供应，推进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和省际合作园区高水平建设，高质量融入长三角开放发展空间格局。

支撑高标准合作平台建设。结合长三角中心区产业链供应链布局，重点推进陶铝新材料、新型煤化工、电子信息、生物科技等产业合作共建，保障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濉溪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等产业承接平台发展空间，支持合作园区建设，支撑打造优势互补、合作共赢、链条完整的区域产业体系，支持产业、科技、人才和人流、物流、信息流互动交汇和共融共生，保障淮北打造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示范区、新兴产业集聚地和绿色农产品生产供

应基地空间，助力淮北实现高质量转型创新发展。

第二节 有效支撑淮河生态经济带空间协同

提升空间联结水平，推进区域生态环境共保联治。依托现有对外交通网络以及淮宿蚌、淮宿阜城际铁路和徐淮阜高速公路建设，支持淮北市“北引南联”交通枢纽建设，强化皖北新型城镇集聚区空间联系，提升皖苏豫省际毗邻地区空间连接水平。协同推进淮河流域综合生态治理，高标准参与淮河流域环境联防联控，保障淮河流域绿色发展带建设。

推动淮海经济区建设，构建对外开放合作新格局。立足淮海经济区核心区，以段园省际毗邻地区新型功能区、绿金科创走廊为主要承载空间，推进徐（州）淮（北）宿（州）一体化发展，从空间、交通、产业、创新、生态五个维度协同协作、共建共保，发挥淮北比较优势，加快推动省际、市际毗邻地区协同发展，推进资源整合与开放共享。

第三节 全面推进相濉一体化发展

构筑相濉一体化空间格局。重点推进淮北市辖区（段园镇除外）与濉溪县城、刘桥镇一体化空间布局。延续城市空间形态，强化山水生态特质，构筑相濉同城整体空间格局；统筹推进中心城区、濉溪县城及城市外围石台、朔里、渠沟、刘桥、古饶和宋疃6个城镇组团建设，充分发挥城区集聚辐射作用，

提升镇区公共服务水平；突出产城融合，促进职住平衡，保障产业发展空间，支持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中心生态湖廊与城市空间功能的渗透融合，严格保护各组团和城市之间的生态空间和农业空间，构筑山水田、城镇村协同融合新格局。

保障设施共建共享。在强化对外交通联系的同时，优化城区内部综合交通网络，重点保障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城际铁路等区域新型快速通道及重要交通、物流枢纽空间需求，促进快速公交等中运量的公共交通设施建设，支持构建相滩一体化发展区内快速路网，提升各功能板块联系的便捷度和紧密度。重点保障服务均等化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建设，增强优质医疗、教育、社会福利供给能力。建立联建联防的安全防灾设施和标准统一的环境保护设施，形成统一收集、集中处理的生活垃圾及固体废弃物再利用设施。

第十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健全体制机制，完善相关政策，强化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保障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落实规划管理主体责任。落实全市各级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市县镇之间上下联动，明确职责分工，形成推进实施的共同责任机制。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

强化部门联动机制。自然资源部门具体负责规划实施的指导和监督，发改、教育、经信、生态环境、住建、交通、农业农村、水务、文旅、林业及其他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强化

制度机制设计，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中的重大问题，共同推进实施。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

建立“三级三类”规划体系。“三级”即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和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三类”即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构建规划编制审批体系、实施监督体系、政策法规体系和技术标准体系。

强化传导约束。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规划目标、重要控制线、规划分区、要素配置等规划内容，提升规划的实施操作性。按照质量提升、布局优化、治理有效的原则，将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等规划核心指标分解到各区县。加强规划约束性指标的层级传导，依据全市指标分解方案，实现各区县国土空间利用的调控。

加强对县级规划的管控和指引。濉溪县应根据主体功能区定位，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加强生态修复，落实市级总体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重要控制线、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等规划内容。

市辖区乡镇规划指引。市辖区镇国土空间规划根据需要以一个或几个镇为一个片区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应严格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空间格局、规划分

区、重要控制线、城镇定位和要素配置等规划传导内容，严格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分解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城镇开发边界等约束性指标，明确空间用途管制、村庄优化布局内容。

明确专项规划指引。明确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分领域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资源保护与利用类专项规划要统筹考虑资源保护底线及利用上限，推进自然资源利用总量管理；市政设施类专项规划要强调衔接协调、共建共享、提质增效；公共设施类专项规划要注重提标扩面、优化布局，提高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达性水平；产业与城乡发展类专项规划要促进区域产业协同，加快城乡融合和产城融合发展；交通类专项规划要注重“大动脉”与“微循环”并举，完善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布局；公共安全类专项规划要注重城市安全韧性建设，全面提升城镇安全保障水平。相关专项规划在编制和审查过程中应加强与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相关专项规划批复后应及时向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汇交标准数字化成果，逐级纳入省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统一管理，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

明确详细规划指引。详细规划应严格落实市、县级总体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重要控制线等强制性内容，以及规划分区、中心体系、重大设施等重要内容。重要地区的详细规划应结合城市设计要求，增加空间形态和风貌控制要求。结合行政区划和实际管辖范围，在中心城区划定详细规划单元。在城镇

开发边界外，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村庄规划应与农村土地整治规划相结合，成为统筹乡村地区土地、产业、资金、政策的实施性规划。

第三节 健全配套政策和技术体系

完善规划实施法规体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框架下，适时制定地方性法规，构建空间规划法规政策体系。围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重点从生态底线空间保护、中心湖廊保护和建设、自然资源统一管理、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公共卫生、生态修复、土地综合整治等方面，细化完善配套落实政策，加强相关政策协调配合，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完善主体功能区制度体系。完善主体功能区名录动态管理机制，开展主体功能区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名录动态调整。强化政策协同保障，完善财政、投资、产业、人口、自然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农村发展等配套政策，引导资源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促进各地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差异化协同发展。建立健全主体功能区实施机制，细化落实配套政策，差异化开展规划目标指标、重大任务和空间政策落地考核和绩效评价。

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在统筹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底线的基础上，根据空间主导功能，细化确定用途管制要求。分类详细制定不同区域的准入条件、开发强度，明确允许、限制、禁止的

产业和项目类型清单，制定不同空间、不同用途的转换规则，明确转换方向、条件和管理要求等，统筹地上地下空间，建立健全全域、全要素、立体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健全耕地保护机制。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耕地利用优先序，强化项目用地占用耕地批前审查。加大执法监察力度，严格耕地卫片监督系统违法查处。推进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利用制度，用于新增耕地土壤改良。建立储备补充耕地空间数据库，严格补充耕地储备库入库耕地数量、质量核查与监管。健全市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考核机制，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分解落实保护责任。对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定期考核，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终身追责。

完善节约集约用地机制。深化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盘活利用存量土地。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机制，结余指标优先用于乡村发展建设需求后，可调剂给城镇使用。完善产业园区节约集约用地制度，深化亩均效益改革，完善产业园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指标体系。完善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机制，因地制宜制定完善城镇低效用地认定标准。探索闲置土地有偿收回机制，创新工业低效用地管理处置机制。探索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与配置计划指标挂钩机制。

完善城市更新政策。编制城市更新总体方案，开展城市更新单元设计，推进城市更新片区（单元）试点。完善城市更新项目立项、土地、规划、建设、消防、财政、不动产登记及其

他与城市更新相关的配套政策。推行将城市更新项目纳入土地全生命周期管理。创新土地供应政策，激发市场主体参与城市更新活动的积极性，鼓励引导多方力量参与城市更新。

完善土地综合整治配套政策。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产生的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优先用于乡镇范围内农村公共设施、污染治理设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建立指标调剂使用制度，所得净收益用于乡村发展建设。

第四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提升空间治理水平。在统一底图的基础上，整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以及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成果，逐级汇交纳入省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依据和支撑。依托全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规划编制、审批、修改、实施全过程管理，为政府部门提供国土空间统一底图和数据应用服务，建立不同部门之间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基础及成果数据共享机制，提升衔接协调水平和效率。

建立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机制。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状况实施动态监测评估。加强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控制线实施情况及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大工程等的监测预警。

健全公众参与机制。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的全过程公众参与制度，国土空间规划的制定、实施、修改和监督检查应当向社会公开，充分听取公众意见，发挥专家作用，坚持科学决策。规划全过程采取政府组织、专家领衔、部门合作、公众参与的方式；规划实施过程中应利用各类媒体和信息平台，广泛搜集公众和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情况的意见和建议。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做好近期规划实施安排。加强规划衔接，统筹考虑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指标和重点任务等近期安排，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依法依规办理用地手续。

制定年度实施计划落实近期行动。贯彻“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的工作要求，制定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近期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明确近期重大建设项目库。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空间统筹和要素保障作用，引导项目建设时序与城乡空间资源配置、土地供应计划和资金投放安排相协同，提高空间资源利用效率和空间治理能力。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图集

淮北市人民政府

2024年3月

图集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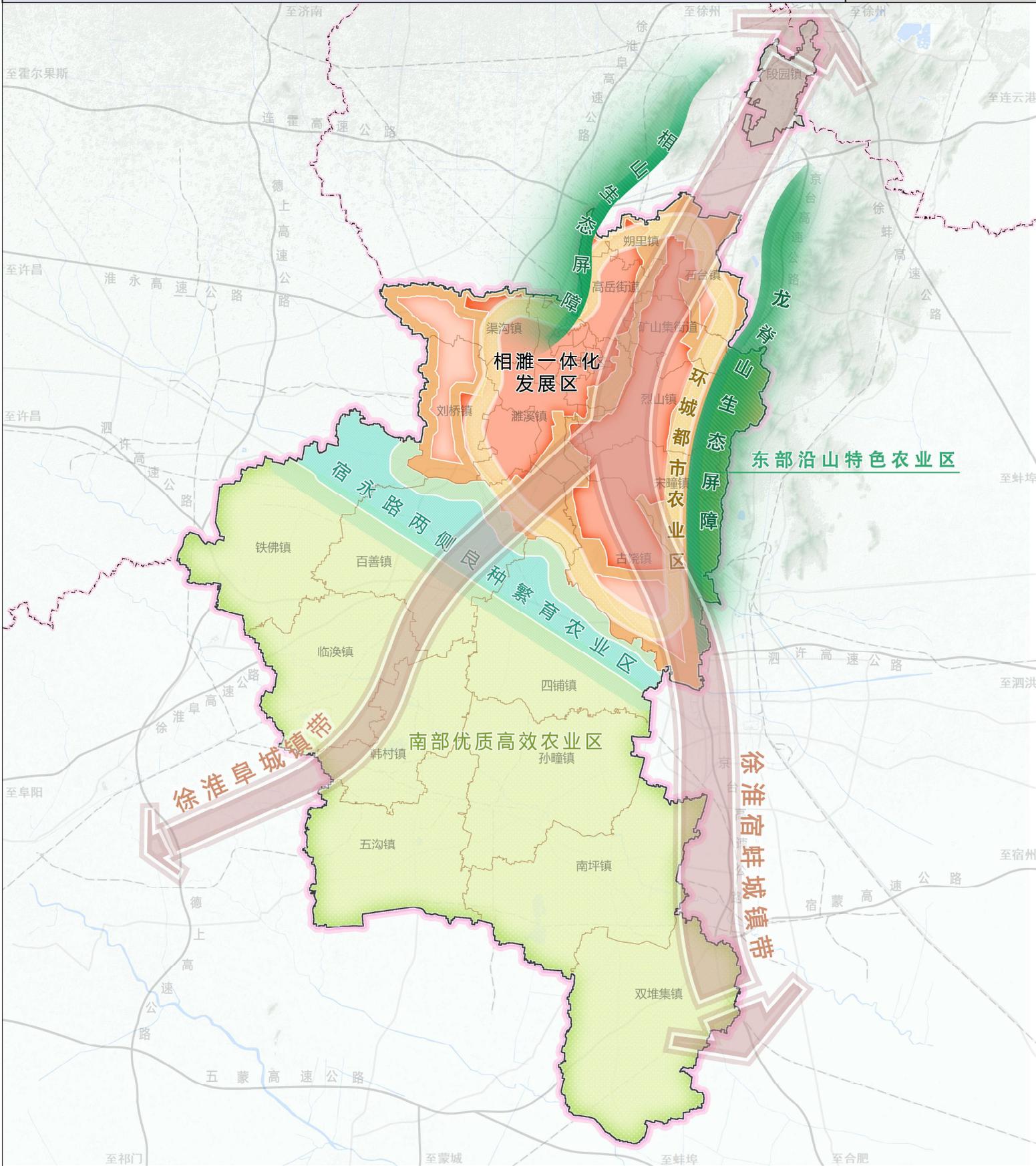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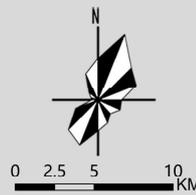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市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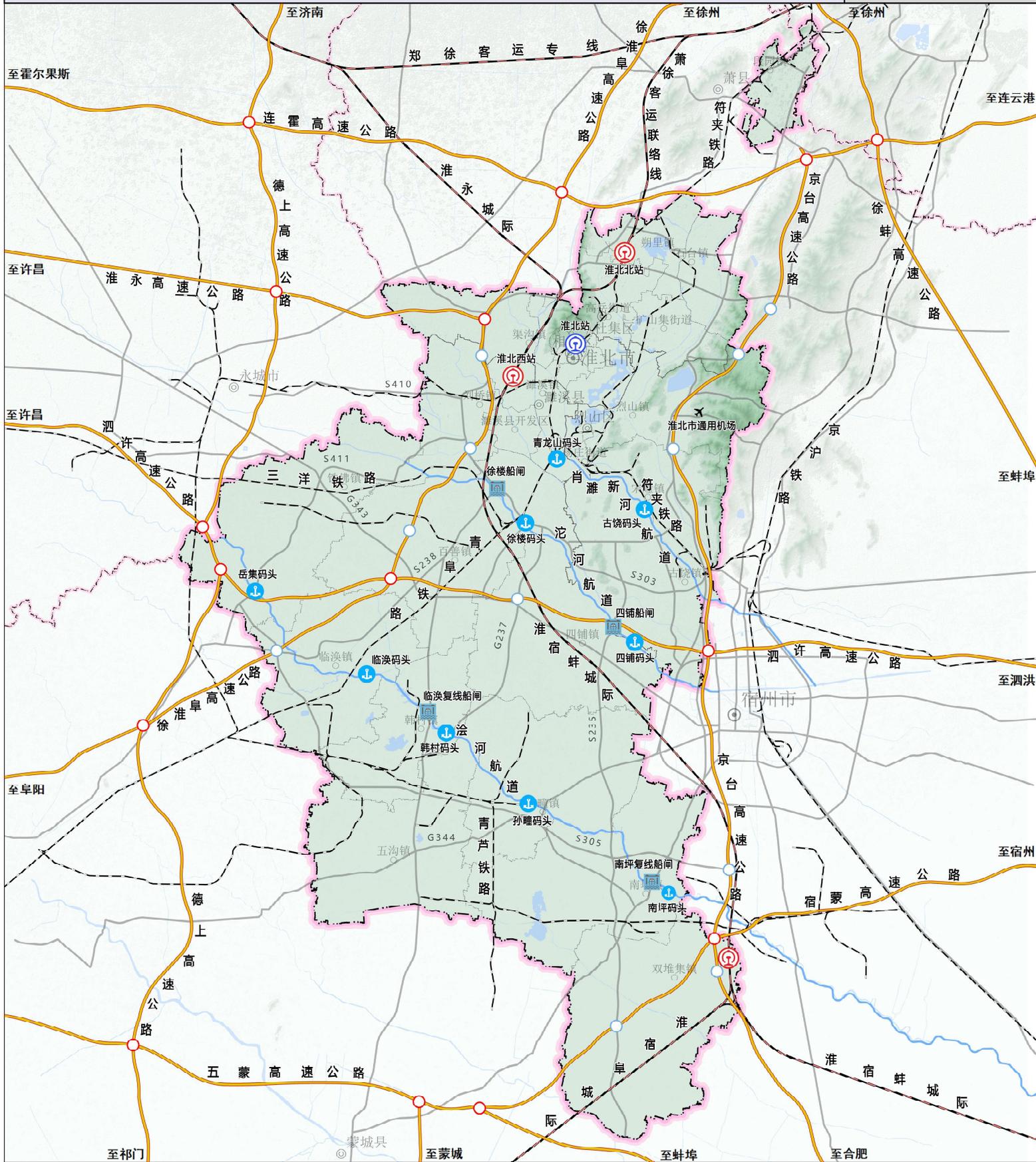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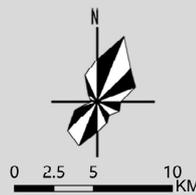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农业区 | 省界 | 市政府 | 铁路 |
| 城镇带 | 淮北市域界线 | 县(区)政府 | 国省干道 |
| 生态屏障 | 县(区)界 | 镇政府 | |
| 生态绿脉 | 镇(街道)界 | 高速公路 | |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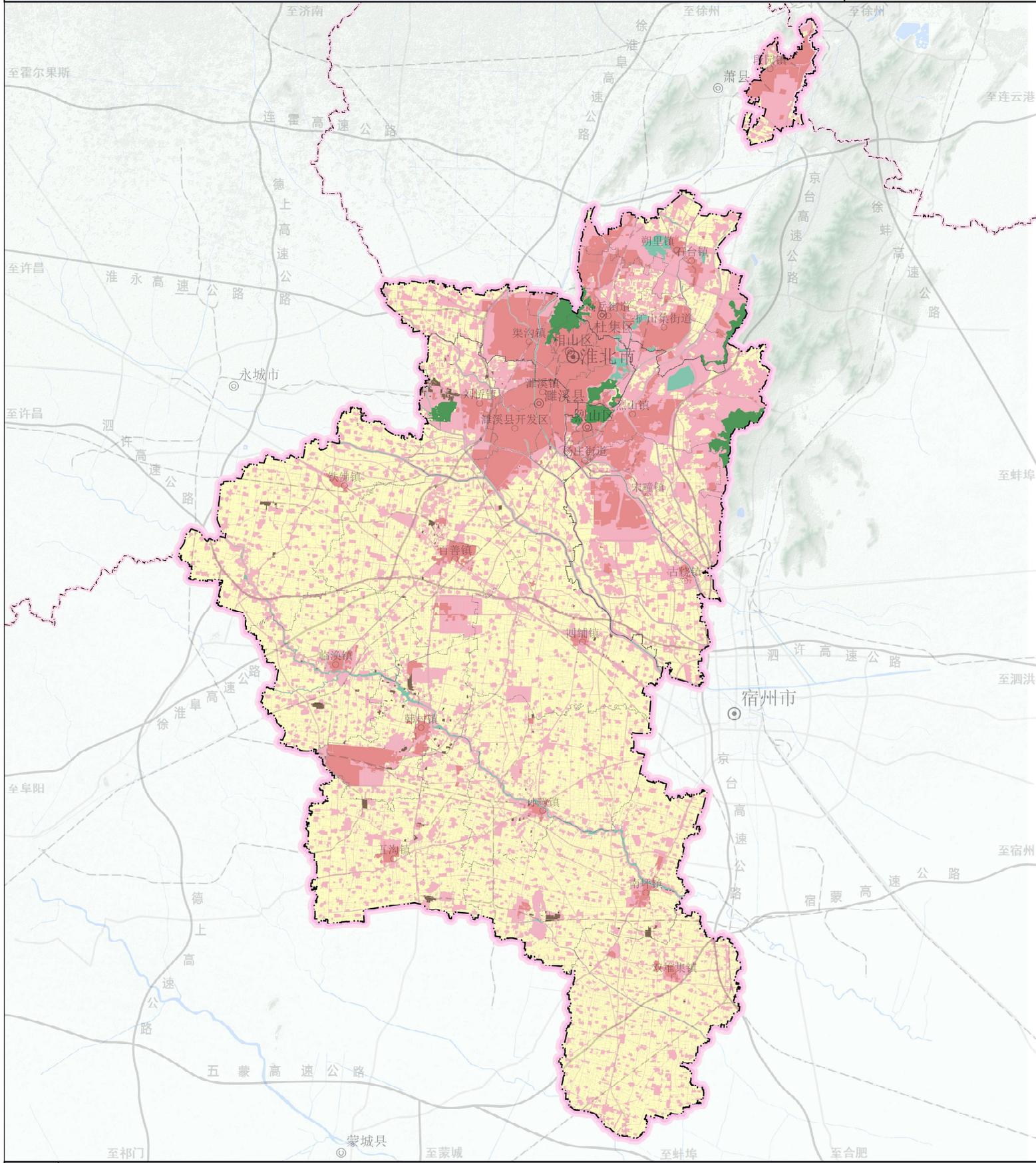
- | | | | | |
|------|---------|---------|--------|--------|
| 高速公路 | 航道 | 普通铁路客运站 | 省界 | 市政府 |
| 高速铁路 | 高速枢纽 | 码头 | 淮北市域界线 | 县(区)政府 |
| 普通铁路 | 高速出入口 | 船闸 | 县(区)界 | 镇政府 |
| 国省干道 | 高速铁路客运站 | 通用机场 | 镇(街道)界 | |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0 2.5 5 10 KM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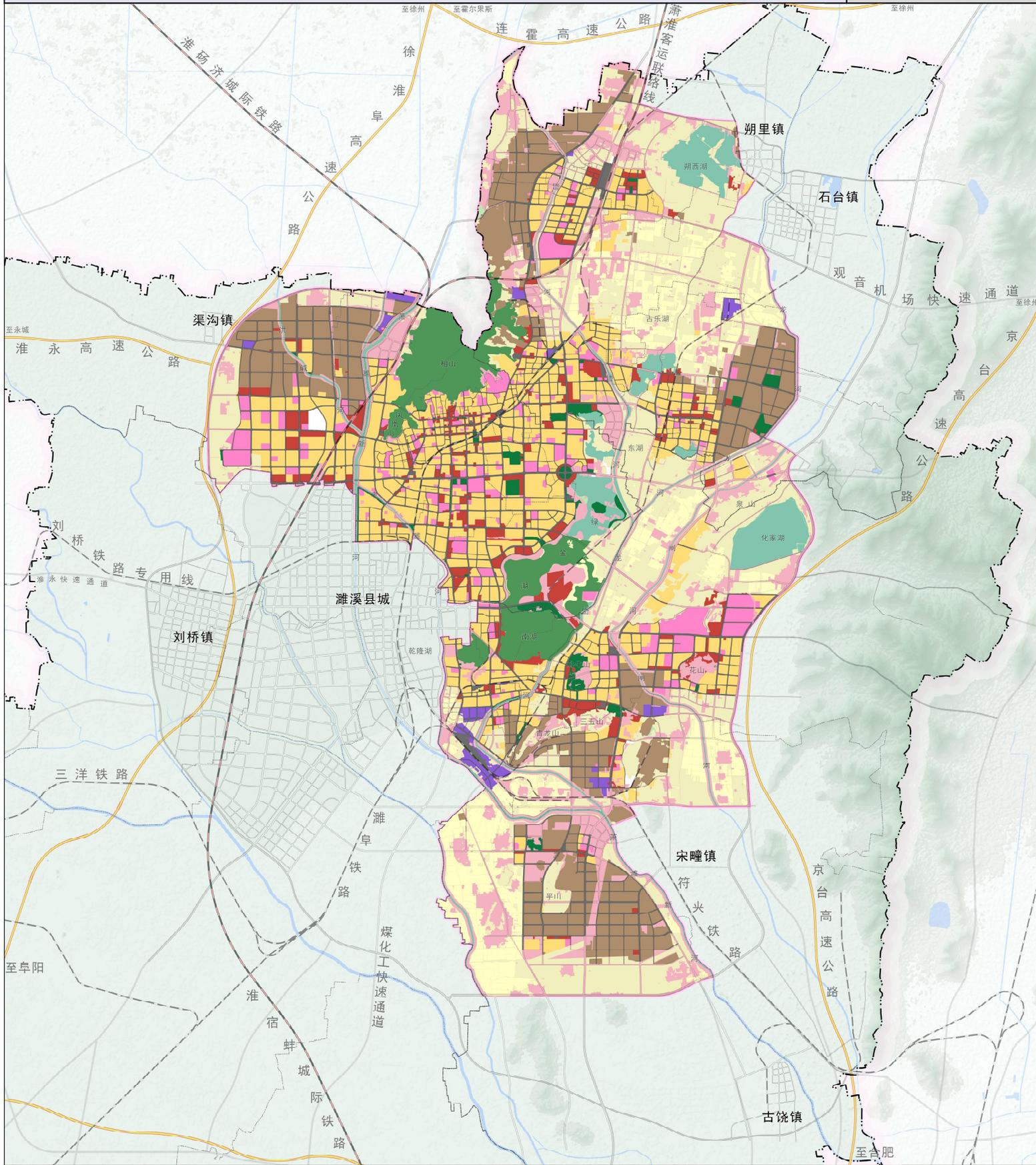
- | | | | |
|-------|---------|--------|------|
| 农口保护区 | 乡村发展区 | 县(区)界 | 镇政府 |
| 生态保护区 | 矿产能源发展区 | 镇(街道)界 | 高速公路 |
| 生态控制区 | 省界 | 市政府 | 铁路 |
| 城镇发展区 | 淮北市域界线 | 县(区)政府 | 国省干道 |

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0 1 2 4 KM



图例

- | | | | | |
|-------|-------|-------|-------|--------|
| 生态保护区 | 居住生活区 | 工业发展区 | 交通枢纽区 | 林业发展区 |
| 生态控制区 | 综合服务区 | 物流仓储区 | 村庄建设区 | 战略预留区 |
| 农出保护区 | 商业商务区 | 绿地休闲区 | 一般农业区 | 中心城区范围 |